

常州市 2024 年度星级企业奖章
设计制作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人（甲方）：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供应商（乙方）：常州金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常州市 2024 年度星级企业奖章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材料、规格、数量

1、采购内容：奖章制作加工服务

2、奖章材料：奖章材料为 Au99.9%以上，材料纯度不允许出现负偏离。黄金原料必须通过国家认可的黄金交易所采购，并能够出具当日成交单。

3、规格和数量：奖章重量规格为五种，重量及尺寸分别为 500 克（直径约 90mm）、200 克（直径约 75mm）、150 克（直径约 66mm）、100 克（直径约 58mm）和 50 克（直径约 45mm）。奖章重量负偏离不超过千分之一；对应的制作数量预计分别为 7 枚、20 枚、120 枚、120 枚、140 枚，具体的数量由甲方确定后以确认函的形式通知乙方。

4、奖章设计样式：奖章正面为龙形图案，标“常州市明星企业家”字样；背面标“中共常州市委 常州市人民政府”、“2024 年度”字样。配专用包装盒以及可悬挂的绶带，绶带应与奖章牢固连接。（详见图稿）

5、确认函甲方将在 2025 年 1 月 14 日前发送，乙方按照确定函确定的数量进行加工。

二、合同金额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预估黄金克重 | 单价 | 总价 |
|----|----------|-----------------------------------|--------|-------|----------|
| 1 | 模具费用 | 副 | | | 1500 |
| 2 | 金料加工费用单价 | 元/克 | 44500 | 12.50 | 556250 |
| 3 | 优惠费用单价 | | | -0.05 | -2225 |
| 4 | 黄金原料价 | | | 632 | 28124000 |
| | 预估总金额 | 28679525 元 (贰仟捌佰陆拾柒万玖仟伍佰贰拾伍元整) | | | |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陆拾柒万玖仟伍佰贰拾伍元整，小写：28679525元。（由于黄金原料价格不能确定，暂按632元/克估算，该项在签订合同时根据数量和企业报价预估）

具体的结算金额按照乙方实际加工的数量及黄金原料采购价（含交易手续费）进行结算。黄金原料单价根据双方约定好的采购时点上海黄金交易所实时金价结算。

三、交货与运输

1. 货物交付

货物交货日期为2025年1月25日前（具体以甲方要求的时间为准）。

2. 资料交付

每套产品均需提供有权威的防伪鉴定证书。

3. 交货地点

乙方应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四、包装

1. 乙方保证本合同范围内货物的包装能满足长途运输及装卸的需要，并依据所供物资特点分别采取防护措施。

2. 因包装不良造成货物和技术资料损坏、丢失或性能降低，无论在何时何地发现，乙方均应负责及时修复、更换或赔偿。运输中发生货物损坏或丢失时，乙方应做好记录并负责与承运人及保险公司交涉，同时乙方应尽快向甲方补供货物以满足工期要求。

3. 乙方应承担由于货物发生损坏或丢失而补供导致的延迟交付货物的违约责任。

五、检验和验收

1. 货物运达目的地后、产品交付前，乙方要配合甲方随机抽取一定数量的产品，到甲方指定的专业机构进行重量和材料纯度检测，检测合格方可办理交付手续。检验全部合格，检测费用甲方承担；否则，检测费用乙方承担。

2. 如有任何货物经检验和试验不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或设计样式不符合要求, 甲方可以拒收。乙方应更换被拒收的货物, 使之符合技术规范书和设计样式的要求, 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如对甲方提出的修理、更换、索赔要求有异议, 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3 天内提出, 并在该时间内自费派代表赴现场同甲方代表共同复验。

4. 乙方在接到甲方按本合同规定提出的索赔通知后, 应尽快修理、更换或补发短缺部分, 由此产生的制造、修理和运费及保险费均由乙方负担。上述索赔, 甲方从付款中扣除。

六、结算方式

黄金原料单价确定方式、加工费用单价按投标文件。数量按照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数量执行; 如果甲方有追加制作数量的要求, 乙方必须按时保质保障甲方的需要, 各类价格按照前述确定的价格执行。乙方按约交付所有货物后, 向甲方提供书面的结算单, 甲方收到结算单并审核后确定结算价格。

七、货款支付方式

1. 乙方在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 提供合同总金额 5% 的支票作为履约保证金, 甲方收到支票后, 支付人民币 1500 万元 (大写: 壹仟伍佰万元整) 预付款。

2. 采购商品全部验收入库后 1 个月内, 甲方按照审定的结算价支付全部余款。

3. 甲方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 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八、知识产权与保密责任:

1. 本合同项下货物设计涉及知识产权部分均归属于甲方,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 乙方不得为除本合同规定的目的以外的自身利益或任何其他方的利益而使用。

2. 乙方对于在签订及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的保密信息及甲方员工的个人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

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否则由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或甲方员工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本保密义务的期限，从乙方知悉相关信息之日起，直至公众可通过合法途径获得、知悉相关信息之日止，并不因合同履行完毕而终止。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日万分之八计算。任何一方逾期履行超过 30 天，应当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 5%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甲方应按违约行为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

2. 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本合同约定的，必须按要求进行更换或修理；若乙方拒不按要求更正的，乙方应按照不合格件价值的 5 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甲方同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

3. 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或采取补救措施，仍构成违约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违约金，甲方同时有权要求解除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

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守约方所有损失。

十、解决纠纷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因本合同产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均由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该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守约方于仲裁过程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全费、担保费等），应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

1. 产品技术要求。
2. 招标文件及相关的资料。
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4. 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其他补充协议及相关资料。

十二、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人:

经办人:

电话:



乙方(公章): 常州金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13961462855

0519-86809058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营

业部

银行帐号: 1105020119000759889



签订时间: 2015年 1月 13日

奖章图稿

常州市2024年度星级企业奖章

50克、100克、150克、200克、500克



50克(直径45mm)

100克(直径58mm)

150克(直径66mm)



200克(直径75mm)

500克(直径90mm)

包装盒图稿

常州市2024年度星级企业奖章 包装盒合集



50克仿红木木盒

100克仿红木木盒



150克仿红木木盒

200克仿红木木盒



500克仿红木木盒